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14-26J6-FG2021

一、采购条件

因中国电建水电十四局有限公司溪洛渡水电站翻坝转运设施（云南侧）项目经理部（以下简称“采购人”）以询比采购方式采购项目所需的安全标识标牌，计划使用项目自有资金用于本次询比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溪洛渡水电站翻坝转运设施（云南侧）项目经理部

2、项目概况：溪洛渡水电站横跨四川省凉山州雷波县和云南省昭通市永善县，金沙江左岸属雷波，右岸属永善。上距白鹤滩电站 194km，下距向家坝电站 156.6km。“金沙江溪洛渡水电站翻坝转运设施（云南侧）项目”为连接溪洛渡坝上坝下库区水运提供货物过坝运输服务。拟建翻坝码头工程涉及坝址上游马家河坝～坝址下游佛滩河段。工程区属亚热带、暖温带共存的高原季风立体气候，四季不明显，具有冬无严寒、夏无酷暑、雨热同季、干湿分明等特点。昭通地处川西边缘地带，气候受东南季风影响，具有冬暖、春早、夏热、秋雨的特点，干湿季明显，气候呈垂直分布。

3、采购范围：为项目部施工所需的标识标牌供货，包含不限于以下费用：原材料、设计、生产及加工制作、出厂检测、装车费、供货协调费、采购保管费、中间仓储、运杂费（运输至合同指定的施工现场）、安装费、人工费、技术服务等伴随服务费、税金、保险费、利润以及其他交付买方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市场浮动、环境、安全风险等全部费用，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4、采购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交货地点
1	安全标识标牌	多种规格	批	1	溪洛渡水电站翻坝码头项目施工现场

注：上述数量为暂定数量具有不确定性，仅供参考，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间按照现场实际验收合格的数量计算，不会因数量变化进行调整价格。若因投资计划、

征地拆迁、设计变更等原因，使实际供货数量与询比数量发生较大偏差时，供应商应予以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5、交货时间：整个施工期，后续交货时间按买方下达的供货计划分批交货，按实际交货数量结算，实际供货时间可能与计划交货期存在差异，卖方不得因此向买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6、交货地点：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溪洛渡水电站翻坝转运设施（云南侧）项目经理部施工现场或其它指定交货地点，确切地点由采购人派工程代表现场指定。

7、质量标准或要求：

7.1 符合 GB 2894-2025《安全色和安全标志》标准相关要求及业主、当地政府文件要求，产品必须为全新产品，其质量、规格和性能满足国家及项目所在地规范和标准要求，与合同约定、标书、产品及质量说明书要求相符。并保证货物具备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认证和质量合格认证，货物的安装符合国家颁布的安全规范和技术条件。

7.2 以上质量要求各项规定不相一致时，按最高标准执行，当相关标准更新时，按更新后的标准执行。

7.3 对于所供材料影响工程使用的情况，采购人有权拒收。如送到现场的材料质量不符合标准规范要求，采购人有权退货或拒付货款，供应商必须在当天将不合格材料清出现场。如因上述原因造成买方停工损失，供应商需予以违约赔偿。

8、结算支付条款：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该批次货款的 100%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经审核无误后于 180 天内结算 97%材料款，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每批次进场材料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质量保证期为 6 个月，质保期满后（180 天后）扣除因材料质量问题而发生的相关费用后一次性支付。

9、付款方式：采购人采用现汇支付或供应链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建行 e 信通、中企云链（农行保理 e 融、工行云信、民生信融 e）、招商银行（付款代理、招行云证）、平安银行付融通、电建保理（电建融信工行、电建融信农行、电建融信建行、保理公司）等支付，供应链金融产品时间不超过六个月，贴息费用由卖方承担。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

2、**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具有有效的与所供产品种类、规格或者相应资源的能力，并具备本项目所需货物的设计、生产、制造能力。

3、**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必须具有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代理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2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4、**业绩**：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签订的供货合同不少于3个，单份合同金额不低于150万元（附合同扫描件）。

5、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6、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本项目不接受（2020年至今）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被中国电建成员企业、水电十四局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 **2026年11月3日17时00分** 获取文件结束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年11月7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响应文件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

密，供应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溪洛渡水电站翻坝转运设施（云南侧）项目经理部

地 址：云南省昭通市永善县永兴街道佛滩社区

联 系 人：杨熙

电 话：13988582881

电子邮箱：52259522@qq.com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 话：0871-63323954

电子邮箱：1785295110@qq.com

九、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871-63408209）提出投诉。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溪洛渡水电站翻坝转运设施（云南侧）项目经理部

2026 年 11 月 1 日